##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 规定。
  - (二)本次会议通知和相关资料于2023年6月28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 (三)本次会议于2023年7月3日在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办公大楼十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 (四)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新春召集并主持。
  - (五)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7)。

特此公告。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7月4日

## 报备文件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